

公告编号：2020-009

证券代码：839208

证券简称：京格建设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京格建设

NEEQ : 839208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Jingge Construction Co.,Ltd.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9 年 4 月 17 日，公司顺利通过了 ISO 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监督审核。

2019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大会针对 2018 年公司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 2019 年工作进行战略布局。

2019 年 9 月 12 日—9 月 13 日，公司举办“感恩十年，一路相伴，一路成长”纪念公司成立十周年团建活动，并取得圆满成功。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京格建设	指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京格有限、有限公司	指	深圳市京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彭梁鸿、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经科控股	指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中经科投资有限公司）
中经科合伙	指	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汉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乾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龚乾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较大风险	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回收期较长，公司 2019 年、2018 年及 2017 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4.40%、64.65%、82.26%，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大，在应收账款的回收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债务人无法履行债务偿还义务的情况，导致应收账款产生坏账或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将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损失。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彭梁鸿。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8% 的股权。彭梁鸿直接持有公司 2% 的股权，持有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88.57% 的股权。另外，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0% 的股权，彭梁鸿持有中经科合伙 31.71% 的份额，中经科控股持有中经科合伙 1% 的股权。因此，彭梁鸿控制公司 100.00% 的股权，且彭梁鸿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等决策产生重要影响。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和较健全的规章制度，但如果彭梁鸿利用其在公司的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并做出不利于公司现有及未来中小股东的决策，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中小股东带来风险。
3、宏观经济波动及房地产市场调控风险	公司所属建筑业与国家宏观经济波动呈现较强的正相关性，且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政策将直接影响房地产行业的景气周期。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放缓，将对建筑业企业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业务的持续扩

	大形成制约，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4、工程劳务分包的风险	在建设工程施工项目中，由于部分施工作业简单重复、人员流动性大，为降低管理成本，公司依法将部分可以分包的劳务作业分包给有资质的劳务公司。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分包商挑选制度、持续监控机制，但是如果对劳务承包方监管不力，可能引发安全、质量事故和经济纠纷。
5、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控制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6、建筑工程企业易涉诉讼风险	公司作为建筑施工企业，可能存在因工期延误而导致的相关责任，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人身及财产损害赔偿责任，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及人工费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方拖延付款导致的债务追索权等，上述责任及追偿可能导致潜在诉讼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7、客户集中风险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分别为 112,980,308.43 元、76,958,526.27 元和 45,401,947.31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9.17%、97.11%和 92.92%，公司的客户集中度高。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建设施工项目周期一般较长，如与前五大客户签订的合同施工项目完工，而没有引进新的施工项目，将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8、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06,100.34 元、3,679,118.63 元和 6,276,072.30 元。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净利润分别为 2,532,441.70 元、-376,063.18 元和 735,965.88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具有较大的差异，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款项大幅增加。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95,386,785.05 元、57,396,679.98 元和 49,756,074.45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2.26%、64.65%和 54.40%，占比较大。未来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所需营运资金不断增加，若不能及时收回应收账款，且不能进一步提高获取现金的能力，公司将面临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Jingge Construction Co.,Ltd.
证券简称	京格建设
证券代码	839208
法定代表人	朱汉振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 441 号天安数码城 2 号楼 A 座 1401 单元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石雅芳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5-89648866
传真	0755-28968273
电子邮箱	jingge20090821@sina.com
公司网址	www.szjingge.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 441 号天安数码城 2 号楼 A 座 1401 单元， 邮编：518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8 月 21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9 月 3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 建筑业-48 土木工程建筑业-481 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4819 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园林工程等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彭梁鸿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9983X0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 441 号天安数码城 2 号楼 A 座 1401 单元	否
注册资本	30,000,0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步湘、罗晓梅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8,863,962.74	79,259,195.33	-38.35%
毛利率%	19.37%	14.2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965.88	-376,063.18	295.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32,535.28	-401,785.21	655.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9%	-0.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11%	-0.95%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1	30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1,464,366.05	88,781,127.42	3.02%
负债总计	48,621,686.19	45,476,573.79	6.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842,679.86	43,304,553.63	-1.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3	1.44	-0.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16%	51.2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16%	51.22%	-
流动比率	2.00	2.13	-
利息保障倍数	2.18	1.0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072.30	3,679,118.63	70.5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85	1.04	-
存货周转率	1.61	4.9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02%	-23.4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8.35%	-30.43%	-
净利润增长率%	295.70%	-114.8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7,179.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4,874.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83,121.2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95,425.87
所得税影响数	-498,856.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96,569.40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7,396,679.9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7,396,679.9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007,439.0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007,439.08		

注：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公司按照上述通知中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处于建筑业中的土木工程建筑行业，是一家集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园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于一体的大型施工企业。公司已取得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以及 GB/T 28001-2011 idt OHSA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拥有从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等工程必备资质。同时，公司拥有技术实力雄厚、行业经验丰富的团队等关键资源。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是政府采购、中国建筑、中国电建、中国中冶和中国中铁等，公司主要为其提供建筑工程施工服务。

公司主要采购建设工程施工项目所需的基础材料及工程劳务。公司的采购由采购部负责，采购部根据各项目的进度、需求，在对工程质量、稳定性、价格等综合评价的基础上，进行招标采购。同时，公司广泛搜集各类招标信息，根据建设单位的招标公告积极参与投标，中标后签订施工合同，按照建设单位的要求进行施工。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从事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9 年，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全年经营目标，积极展开和推进各项工作。在原有的经营模式上继续做好客户群体的维护与拓展，与客户保持良好、长期有效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随着公司资质的提升，积极参与竞争性市场，力争在竞争性市场中寻求突破，占得先机；此外，公司寻找新的经营契机，积极拓展和优化市场布局，加强装饰装修市场的开发力度，并与大型地产开发公司交流，寻求合作机会，优化服务结构，提高服务质量，夯实公司内部管理，确保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48,863,962.74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8.35%，营业收入减少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新开工一些项目，前期产值较少。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39,399,376.63 元，较上年同期

减少 42.04%，因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相应降低；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735,965.88 元，较上期增加 295.70%，净利润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有一个灯光亮化工程，该工程项目利润指标高，所以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1,893,821.06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54,490,774.7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596,953.67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21,487.55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149,039.04 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91,464,366.05 元，较期初增长 3.02%。公司净资产 42,842,679.86 元，较期初减少 1.07%。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53,483.01	3.89%	2,666,205.23	3.00%	33.2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756,074.45	54.40%	57,396,679.98	64.65%	-13.31%
存货	29,469,987.69	32.22%	19,520,602.99	21.99%	50.97%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495,851.16	1.64%	2,202,325.37	2.48%	-32.08%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3,920,000.00	4.29%	7,000,000.00	7.88%	-44.00%
长期借款	5,476,666.76	5.99%	6,716,666.72	7.57%	-18.4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 3,553,483.01 元，较上期增加 33.2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敏感性负债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 49,756,074.45 元，较上期降低 13.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回前期已完工项目工程款，所以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减少；

3、存货

报告期内存货 29,469,987.69 元，较上期增加 50.9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开工一些项目，比如万丰海岸城项目，此项目在报告期内存货金额比较大，所以报告期内存货增加；

4、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 1,495,851.16 元，较上期降低 32.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购建固定资产 160,415.91 元，相比上期购建固定资产 401,903.46 元较少，且在报告期内处置了一台设备 370,000.00 元，计提折旧 605,873.34 元，故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减少；

5、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 3,920,000.00 元，较上期降低 44.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短期借款 700 万，导致短期借款减少；

6、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长期借款 5,476,666.76 元，较上期降低 18.4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未增加长期借款，每月偿还本金，所以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减少。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8,863,962.74	-	79,259,195.33	-	-38.35%
营业成本	39,399,376.63	80.63%	67,979,423.25	85.77%	-42.04%
毛利率	19.37%	-	14.23%	-	-
销售费用	1,030,143.63	2.11%	746,271.67	0.94%	38.04%
管理费用	5,394,722.71	11.04%	6,258,557.60	7.90%	-13.80%
研发费用	-	-	-	-	-
财务费用	990,323.18	2.03%	926,579.70	1.17%	6.88%
信用减值损失	1,221,875.70	2.50%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3,038,493.37	-3.83%	-100.00%
其他收益	371,000.00	0.76%	-	-	-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117,179.11	-0.24%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415,681.26	6.99%	-28,010.37	-0.04%	12,294.35%
营业外收入	55,503.46	0.11%	42,725.95	0.05%	29.91%
营业外支出	2,304,750.22	4.72%	8,429.91	0.01%	27,240.15%
净利润	735,965.88	1.51%	-376,063.18	-0.47%	295.7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48,863,962.74 元，较上期降低 38.3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开工一些项目，前期产值较少，所以营业收入减少；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39,399,376.63 元，较上期降低 42.0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新开工项目产值较少，相应的营业成本也减少；

3、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1,030,143.63 元，较上期增加 38.04%，主要原因是销售部门报告期内新签订较多

项目，产生的业务费用增加，所以销售费用比上年增加；

4、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5,394,722.71 元，较上期降低 13.80%，主要原因是公司管理制度有序，减少了不必要的费用发生，报告期内发生工资费用为 2,879,248.69 元，较上期减少 713,505.96 元，所以管理费用降低；

5、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 3,415,681.26 元，较上期增加 12,294.35%，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有一个灯光亮化工程，该工程项目利润指标高，所以报告期内营业利润高；

6、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由于财务报表格式变更，将坏账准备计提的金额计入信用减值损失，收回前期应收账款，冲回前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故报告期内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上期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有所降低；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55,503.46 元，较上期增加 29.91%，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生育津贴和稳岗补贴；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 2,304,750.22 元，较上期增加 27,240.15%，主要原因是公司前期投入的两个项目，因为甲方的原因未与公司签订合同，导致报告期内将成本转出，所以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偏高；

9、净利润

报告期内净利润 735,965.88 元，较上期增加 295.70%，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有一个灯光亮化工程，该工程项目利润指标高，所以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8,863,962.74	79,259,195.33	-38.35%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39,399,376.63	67,979,423.25	-42.04%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327,126.15	0.67%	2,950,892.87	3.72%	-88.91%
公路工程	14,287,226.55	29.24%	65,218,865.24	82.29%	-78.09%
房屋建筑工程	5,697,618.47	11.66%	3,733,028.97	4.71%	52.63%
园林工程	-	-	-1,141,509.15	-1.44%	-100%
市政公用工程	28,551,991.57	58.43%	8,497,917.40	10.72%	235.99%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华南	31,405,502.20	64.27%	15,181,839.24	19.15%	106.86%
华中	3,171,233.99	6.49%	-	-	-
西南	-	-	-1,141,509.15	-1.44%	100.00%
华东	14,287,226.55	29.24%	65,218,865.24	82.29%	-78.09%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华南

报告期内华南地区收入较上期增加 106.8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有新项目在广东、广西，所以报告期内华南地区收入增加；

2、华东

报告期内华东地区收入较上期降低 78.0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厦门项目处于收尾阶段，产量低，所以报告期内华东地区收入降低。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8,644,634.02	38.16%	否
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4,287,226.55	29.24%	否
3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6,784,636.25	13.88%	否
4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171,233.99	6.49%	否
5	北海万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14,216.50	5.15%	否
合计		45,401,947.31	92.9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聚众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24,154,422.24	49.44%	否
2	福建省金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31,509.28	7.43%	否
3	深圳市索佳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2,035,067.00	4.17%	否
4	杭州恒典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650,590.76	3.38%	否
5	泉州天骏石材有限公司	1,233,149.90	2.52%	否
合计		32,704,739.18	66.94%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072.30	3,679,118.63	7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15.91	-401,903.46	7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378.61	-2,159,339.57	-145.83%
---------------	---------------	---------------	----------

现金流量分析：**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072.30 元，较上期增加 70.5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回前期已完工项目工程款，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以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0,415.91 元，较上期增加 79.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购建的固定资产 160,415.91 元，相比上期购建固定资产 401,903.46 元较少，且在报告期内处置了一台设备 370,000.00 元，计提折旧 605,873.34 元，所以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08,378.61 元，较上期降低 145.8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债务 7,000,000.00 元，所以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

(三)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2)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有参股公司 1 家，持有其 3.70%股份，具体如下：

深圳市产学研促进创新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注册资本 2700 万元，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科技类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商业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研；市场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公关策划；展览展示策划；承办经批准的商务文化交流活动策划；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

报告期内该参股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未达到 10%以上。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1) 报表格式**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

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的列报。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3）新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

根据财会[2019]6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在2019年1月1日到本财务报表截止日期间不存在债务重组。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4）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2019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能够保持有良好的公司经营的

独立性。此外，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同时，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并不断加强建设。因此，在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其他不可抗力事件情况下，公司具备较好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较大风险

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回收期较长，公司 2019 年、2018 年及 2017 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4.40%、64.65%、82.26%，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大，在应收账款的回收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债务人无法履行债务偿还义务的情况，导致应收账款产生坏账或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将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系有信誉、有实力的央企和国企以及其他有实力、有信誉的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应收账款回款较及时。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对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分析，及时调整企业的信用政策；同时建立健全应收账款内部控制制度，做好客户的资信调查，完善收账政策。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彭梁鸿。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8%的股权。彭梁鸿直接持有公司 2% 的股权，持有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88.57%的股权。另外，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0%的股权，彭梁鸿持有中经科合伙 31.71%的份额，中经科控股持有中经科合伙 1%的股权。因此，彭梁鸿控制公司 100.00%的股权，且彭梁鸿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等决策产生重要影响。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和较健全的规章制度，但如果彭梁鸿利用其在公司的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并做出不利于公司现有及未来中小股东的决策，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中小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通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股东行为，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安排，进行了决策权限划分，明晰了相关审批程序，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得到落实，降低了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另一方面，彭梁鸿先生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从而降低了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利益的可能性。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3、宏观经济波动及房地产市场调控风险

公司所属建筑业与国家宏观经济波动呈现较强的正相关性，且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政策将直接影响房地产行业的景气周期。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放缓，将对建筑业企业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业务的持续扩大形成制约，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自成立以来便在细分行业积极发展，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资源，承建了多项大型工程，为公司未来获得新增项目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同时，公司已与大型的建筑公司、国有背景的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有力推动了资源互补，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公司未来将密切关注相关行业的政策变动，根据政策及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平衡各项业务的开展比例，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4、工程劳务分包的风险

在建设工程施工项目中，由于部分施工作业简单重复、人员流动性大，为降低管理成本，公司依法将部分可以分包的劳务作业分包给有资质的劳务公司。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外包商挑选制度、持续监控机制，但是如果对劳务承包方监管不力，可能引发安全、质量事故和经济纠纷。

应对措施：公司持续完善分包商挑选制度，对分包商的专业资质、技术质量、经济实力和履约能力进行深入的调查，筛选合适的劳务分包商；完善劳务分包工程施工合同管理，加强施工管理，根据项目整体规划制定现场施工计划，对分包商现场施工进度进行持续监控，减少和避免因为工程劳务分包而带来的可能引发安全、质量事故和经济纠纷。

5、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控制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董、监、高及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学习和理解，完善并落实“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系列管理制度。提高董、监、高规范运作意识，不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

6、建筑工程企业易涉诉讼风险

公司作为建筑工程施工企业，可能存在因工期延误而导致的相关责任，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人身及财产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及人工费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方拖延付款导致的债务追索权等，上述责任及追偿可能导致潜在诉讼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工程项目法务管理体系，加强工程施工过程以及材料采购环节的管理，检查和督促劳务分包商的工资按时发放，对重大项目收款情况进行监管跟踪，提高项目管理人员的法律意识，及时防范可能的法律风险，依法维护公司权益。

7、客户集中风险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分别为 112,980,308.43 元、76,958,526.27 元和 45,401,947.31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9.17%、97.11%和 92.92%，公司的客户集中度高。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建设施工项目周期一般较长，如与前五大客户签订的合同施工项目完工，而没有引进新的施工项目，将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积极开拓新的市场，逐步实施多品类工程项目竞争，在服务好老客户的同时，加大对新客户的攻坚力度，未来将实现多客户、多品类、多区域的销售格局，从而优化客户结构，避免客户集中。

8、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6,100.34 元、3,679,118.63

元和 6,276,072.30 元。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净利润分别为 2,532,441.70 元、-376,063.18 元和 735,965.88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具有较大的差异，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款项大幅增加。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95,386,785.05 元、57,396,679.98 元和 49,756,074.45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2.26%、64.65%和 54.40%，占比较大。未来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所需营运资金不断增加，若不能及时收回应收账款，且不能进一步提高获取现金的能力，公司将面临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围绕经营战略合理进行营运资金规划管理，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及时收回应收账款。继续加强资金的统一调控管理，加快营运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营运资金管理效率；同时利用资本市场不断拓宽融资渠道。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风险因素未发生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新增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935,550.6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10,000,000.00	6,57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6. 其他	216,000.00	216,000.00

注：1、2020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中经科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装修业务，发生金额为人民币935,550.60元。

2、上表中“6.其他”所指交易为房屋租赁。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彭梁鸿、周学英、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无偿担保	14,000,000.00	14,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7年1月18日
彭梁鸿、周学英、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无偿担保	6,000,000.00	2,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7年8月23日
彭梁鸿、周学英、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无偿担保	100,000,000.00	1,5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1月9日
彭梁鸿、周学英、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无偿担保	100,000,000.00	2,62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1月9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经营发展，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1、2016年11月29日，公司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城支行签署《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1,400万元，期限五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彭梁鸿先生、董事周学英女士、控股股东中经科控股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

2、2017年8月22日，公司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城支行签署《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200万元，期限五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彭梁鸿先生、董事周学英女士、控股股东中经科控股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

3、2019年4月26日，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3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彭梁鸿先生、董事周学英女士、控股股东中经科控股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2019年5月7日，公司收到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发放的150万贷款。

4、2019年7月30日，公司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城支行签署《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262万元，期限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彭梁鸿先生、董事周学英女士、控股股东中经科控股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	--------	--------

		日期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3 月 20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员工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彭梁鸿出具承诺函：“如公司因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本人承诺将承担前述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证京格建设不会承担任何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3 月 25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华强北项目合同金额超出公司业务资质范围的问题。公司控股股东中经科控股及实际控制人彭梁鸿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因华强北项目合同金额超出公司业务资质范围，被主管部门处罚或合同被认定无效而给公司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全额补偿公司相应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已存在的涉诉安全事故的问题。实际控制人彭梁鸿作出承诺，未来公司因 2014 年发生的 3 起安全事故而受到的诉讼或赔偿给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将由其个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并赔偿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劳务分包问题。公司控股股东中经科控股、实际控制人彭梁鸿均出具《承诺函》，承诺将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劳务分包规范措施并遵守相关劳务分包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因公司存在的将部分建设工程劳务作业分包给个人的情形，被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或罚款而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无偿全额补偿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8 月 11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见上方表格。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均在履行中，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550,000	98.50%	-	29,550,000	98.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550,000	78.50%	-	23,550,000	78.5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50,000	1.50%	-	450,000	1.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0,000	1.50%	-	450,000	1.5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注：彭梁鸿既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又是公司董事，故将其所持公司股份数列入实际控制人处。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3,400,000	-	23,400,000	78.00%	-	23,400,000
2	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6,000,000	-	6,000,000	20.00%	-	6,000,000
3	彭梁鸿	600,000	-	600,000	2.00%	450,000	150,000
合计		30,000,000	0	30,000,000	100.00%	450,000	29,55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自然人股东彭梁鸿先生持有公司法人股东中经科控股 88.57%的股份，并担任其监事；彭梁鸿先生持有中经科合伙 31.71%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中经科控股持有中经科合伙 1%的股份；三者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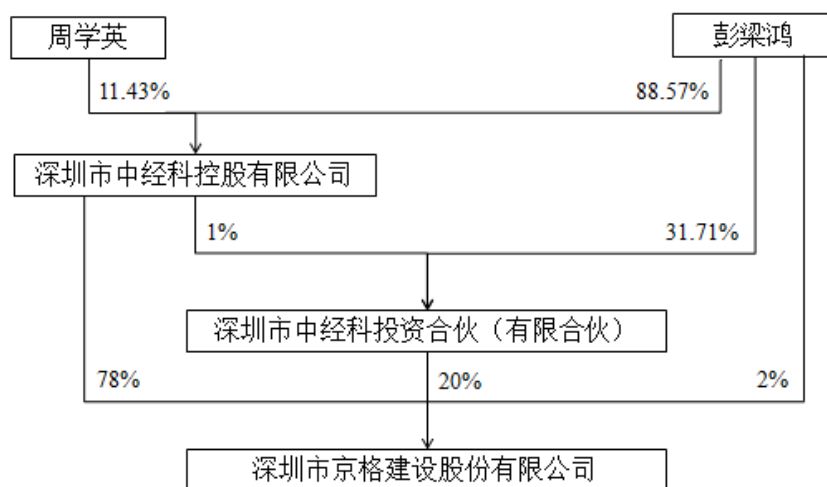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8.00%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30 日，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城工业园特发龙飞工业园 D2 栋二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83622Q；营业期限：永久经营；法定代表人：周学英；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2,8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广告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彭梁鸿，男，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4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从事建设规划管理工作；2008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7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产学研合作促进会常务理事；2013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龙岗区企业联合会常务副会长；2015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市中小企业家联谊会副会长；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全国科技振兴城市经济研究会副理事长。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深圳市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7,000,000.00	2016年12月 5日	2021年12月 4日	6.650%
2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深圳市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2,000,000.00	2017年8月 29日	2022年8月 28日	6.175%
3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深圳市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18年12月 5日	2019年12月 5日	6.090%
4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深圳市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2,000,000.00	2019年3月 16日	2019年12月 5日	6.090%
5	信用贷款	东莞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银行	1,500,000.00	2019年5月7 日	2020年5月 6日	7.1775%
6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深圳市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2,620,000.00	2019年7月 30日	2020年7月 30日	9.60%
合计	-	-	-	20,12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彭梁鸿	董事长	男	1971 年 12 月	本科	2016 年 3 月 18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周学英	董事	女	1978 年 8 月	大专	2016 年 3 月 18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朱汉振	董事	男	1984 年 7 月	本科	2019 年 3 月 18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王建	董事	男	1969 年 8 月	大专	2016 年 3 月 18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贺晓荣	董事	男	1986 年 7 月	本科	2017 年 2 月 13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宋园园	监事会主席	女	1981 年 12 月	本科	2016 年 3 月 18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刘成龙	监事	男	1982 年 12 月	本科	2016 年 3 月 18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林佳淳	监事	女	1984 年 7 月	大专	2018 年 3 月 28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朱汉振	总经理	男	1984 年 7 月	本科	2018 年 4 月 16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缪晓虎	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1 月	本科	2017 年 4 月 19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龚乾容	财务总监	女	1990 年 5 月	大专	2018 年 4 月 16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石雅芳	董事会秘书	女	1988 年 11 月	本科	2017 年 4 月 19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彭梁鸿和周学英为夫妻关系；彭梁鸿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彭梁鸿持有控股股东中经科控股 88.57% 股权，并担任其监事；周学英持有中经科控股 11.43% 的股权，任其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均与彭梁鸿和周学英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彭梁鸿	董事长	600,000	0	600,000	2.00%	0
合计	-	600,000	0	600,000	2.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来燕	董事	换届	-	届满离任。
朱汉振	总经理	换届	董事、总经理	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朱汉振，男，1984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7年12月，任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技术员；2008年9月至2013年9月，任深圳市京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技术员；2013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京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5年10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京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2018年4月，任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负责人；2018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3	13
财务人员	4	4
行政人事人员	3	3
技术人员	18	21
生产人员	22	22
其它人员	3	3
员工总计	63	6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4	15
专科	25	33
专科以下	24	18
员工总计	63	66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能够按照法律及法规要求，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以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均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公司其他重大决策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管理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1）2019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19年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9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9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2019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年度财务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议案。 （5）2019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 （6）2019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0年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4	（1）2019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2019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2019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年度财务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议案。 （4）2019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4	（1）2019年1月2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9 年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 2019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2019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 年度财务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议案。 (4) 201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0 年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参与和监督公司各项事务。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园林工程等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业务。历经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自身独特的关键资源要素，主要负责人均具备大型工程项目施工经验，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2、资产独立性

在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控股股东中经科控股搬迁办公地址，从此与公司的办公场所相互独立。公司对其所有的设备、商标、域名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且公司的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

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4、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公司业务相应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公司的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均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严格管理，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密切关注和分析潜在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现行的内控制度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编制、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根据自身情况，密切关注并持续改进相关制度，确保公司经营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7-020）。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A 审字（2020）086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步湘、罗晓梅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格建设”）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格建设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京格建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京格建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预期将在审计报告日后提供给我们。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在能够获取上述其他信息时阅读这些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京格建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京格建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京格建设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京格建设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京格建设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步湘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晓梅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553,483.01	2,666,205.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49,756,074.45	57,396,679.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719,289.49	108,584.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四）	2,905,884.59	2,888,522.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29,469,987.69	19,520,602.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6,404,719.23	82,580,594.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	-	5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1,495,851.16	2,202,325.3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九)	48,949.94	52,893.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3,014,845.72	3,445,314.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9,646.82	6,200,532.83
资产总计		91,464,366.05	88,781,127.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一)	3,920,000.00	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二)	29,017,018.28	23,007,439.08
预收款项	(十三)	1,127,680.23	415,313.9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531,893.36	2,725,273.15
应交税费	(十五)	3,636,347.74	4,593,925.26
其他应付款	(十六)	4,912,079.82	1,017,955.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145,019.43	38,759,907.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十七)	5,476,666.76	6,716,666.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76,666.76	6,716,666.72
负债合计		48,621,686.19	45,476,57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十八)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十九)	5,970,390.24	5,970,390.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二十)	8,441,471.89	9,639,311.54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一)	-1,569,182.27	-2,305,148.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42,679.86	43,304,553.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42,679.86	43,304,553.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464,366.05	88,781,127.42

法定代表人：朱汉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乾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乾容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二十二)	48,863,962.74	79,259,195.33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二)	48,863,962.74	79,259,195.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二十二)	46,923,978.07	76,248,712.33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二)	39,399,376.63	67,979,423.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二十三)	109,411.92	337,880.11
销售费用	(二十四)	1,030,143.63	746,271.67
管理费用	(二十五)	5,394,722.71	6,258,557.6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二十六)	990,323.18	926,579.70
其中：利息费用		988,378.65	919,339.61
利息收入		7,427.56	4,331.86
加：其他收益	(二十七)	371,00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八)	1,221,875.7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九)		-3,038,493.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	-117,179.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5,681.26	-28,010.37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一)	55,503.46	42,725.95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二)	2,304,750.22	8,429.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6,434.50	6,285.67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三)	430,468.62	382,34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965.88	-376,063.1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965.88	-376,063.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5,965.88	-376,063.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5,965.88	-376,063.1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法定代表人：朱汉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乾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乾容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772,076.37	114,662,600.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7,543,033.96	7,546,33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15,110.33	122,208,931.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42,671.46	101,782,459.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36,197.94	6,516,024.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0,904.53	3,850,66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12,639,264.10	6,380,66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39,038.03	118,529,81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072.30	3,679,11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415.91	401,90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15.91	401,90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15.91	- 401,90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20,000.00	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0,0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39,999.96	8,239,999.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8,378.65	919,339.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8,378.61	9,159,33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378.61	-2,159,339.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7,277.78	1,117,875.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205.23	1,548,32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3,483.01	2,666,205.23

法定代表人：朱汉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乾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乾容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70,390.24			9,639,311.54			-2,305,148.15	43,304,55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5,970,390.24			9,639,311.54			-2,305,148.15	43,304,553.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197,839.65			735,965.88	-461,873.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965.88	735,965.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97,839.65					-1,197,839.65
1. 本期提取								763,083.15					763,083.15
2. 本期使用								1,960,922.80					1,960,922.80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70,390.24			8,441,471.89			-1,569,182.27		42,842,679.86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70,390.24			8,417,004.00			-1,929,084.97		42,458,30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5,970,390.24			8,417,004.00			-1,929,084.97		42,458,309.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2,307.54			-376,063.18		846,24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6,063.18		-376,06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22,307.54					1,222,307.54
1. 本期提取								1,222,307.54					1,222,307.54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70,390.24			9,639,311.54			-2,305,148.15		43,304,553.63

法定代表人：朱汉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乾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乾容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名称：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非上市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399983X0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朱汉振

经营期限：自二〇〇九年八月廿一日至永续经营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 441 号天安数码城 2 号楼 A 座 1401 单元

公司行业性质：工程施工

公司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水利工程；水电安装工程（不得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土木工程；装饰装修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盆栽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京格建设，证券代码：839208。

2、公司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或“公司”）系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由法人深圳市世润投资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彭梁鸿于 2009 年 08 月 21 日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名称为“深圳市京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平南社区植物园路 369 号 7 楼，注册资本为人民

币 6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业经深圳东方正大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东方会验字【2009】第 6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世润投资有限公司	540.00	108.00	90.00%
彭梁鸿	60.00	12.00	10.00%
合计	600.00	120.00	100.00%

（2）公司第一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09 年 11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经营范围由登记注册时“建设工程施工；土木工程；水利工程；装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变更为“建设工程施工；土木工程；水利工程；装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运（凭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2009 年 11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公司第二次工商变更

2010 年 11 月 08 日，公司经营范围由“建设工程施工；土木工程；水利工程；装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运（凭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变更为“建设工程施工；土木工程；水利工程；装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证照有效期限由“2009 年 08 月 31 日（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变更为“2009 年 08 月 31 日（至 2029 年 08 月 21 日）”，2010 年 11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公司第三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10 年 12 月 21 日股东会决议，增加实收资本 480 万元，由深圳市世润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缴纳 132 万和机器设备投入 300 万，彭梁鸿货币形式缴纳 48 万。此次增资业经深圳华隆会计师事务所“深华隆验字【2010】第 114 号”验证。201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世润投资有限公司	540.00	540.00	90.00%
彭梁鸿	60.00	60.00	10.00%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5) 公司第四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11 年 03 月 30 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2400 万元，由彭梁鸿认缴，公司实收资本由 600 万元增至 1080 万元，本次增资彭梁鸿货币形式缴纳 480 万，业经深圳同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同鑫验字【2011】682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1 年 03 月 31 日公司就此次增资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世润投资有限公司	540.00	540.00	18.00%
彭梁鸿	2,460.00	540.00	82.00%
合计	3,000.00	1,080.00	100.00%

(6) 公司第五次工商变更

2011 年 04 月 12 日，公司股东名称由“深圳市世润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中经科投资有限公司”。

(7) 公司第六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12 年 05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经营范围由“建设工程施工；土木工程；水利工程；装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变更为“建设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水利工程；水电安装工程（不得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土木工程；装饰装修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盆栽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05 月 21 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

(8) 公司第七次工商变更

2013 年 05 月 29 日，在惠州市设立深圳市京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

(9) 公司第八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13 年 07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经营地址由“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平南社区植物园路 369 号 7 楼”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 441 号天安数码城 2 号厂房 A 座 1401 单元”。公司的经营期限由“自 2009 年 08 月 21 日起至 2029

年 08 月 21 日止”变更为“自 2009 年 8 月 21 日起至永续经营”。2013 年 07 月 24 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

(10) 公司第九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13 年 07 月 29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经营地址由“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 441 号天安数码城 2 号厂房 A 座 1401 单元”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 441 号天安数码城 2 号楼 A 座 1401 单元”。公司经营范围由“建设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水利工程；水电安装工程（不得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土木工程；装饰装修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盆栽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变更为“建设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水利工程；水电安装工程（不得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土木工程；装饰装修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盆栽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运。”2013 年 08 月 06 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

(11) 公司第十次工商变更

2015 年 12 月 03 日，公司股东名称由“深圳市中经科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1 日，彭梁鸿将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股权的 80%，以实缴人民币 480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剩余出资额 1920 万元由受让方负责补足。此次转让业经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出具（2015）深证字第 199704 号公证书公证。公司就此次转让股权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940.00	1,020.00	98.00%
彭梁鸿	60.00	60.00	2.00%
合计	3,000.00	1,080.00	100.00%

(12) 公司第十一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1 日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的实收资本从原来的 1080 万元增加至 1500 万元，本次出资由股东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人民币出资 420 万元，业经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鹏盛验字【2015】

10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就此次增资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940.00	1,440.00	98.00%
彭梁鸿	60.00	60.00	2.00%
合计	3,000.00	1,500.00	100.00%

（13）公司第十二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16 年 01 月 27 日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的实收资本从原来的 15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本次出资由股东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 1500 万元，业经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鹏盛验字【2016】00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就此次增资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940.00	2,940.00	98.00%
彭梁鸿	60.00	60.00	2.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14）公司第十三次工商变更

根据 2016 年 2 月 26 日股东会决议，股东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20.00% 股权即出资 600 万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此次转让业经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出具（2016）深证字第 38116 号公证书公证。并与 2016 年 3 月 18 日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340.00	2,340.00	78.00%
彭梁鸿	60.00	60.00	2.00%

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600.00	600.00	2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15）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 2016 年 3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整体变更为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股东为发起人，参照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6）0033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深圳市京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为 35,970,390.24 元，按 1: 0.8340 的比例折成 30,000,000 股，作为股份公司的总股本，每股面值为 1 元人民币，净资产余额部分 5,970,390.24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00 元、股本总额为 30,000,0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整体变更验资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亚会 B 验字(2016)0351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进行工商登记变更，变更股份公司后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如下：

股东	持股数（万元）	比例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340.00	78.00%
彭梁鸿	60.00	2.00%
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600.00	20.00%
合计	3,000.00	100.00%

同时，公司的名称由“深圳市京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经营范围减少“普通货运”；变更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9399983X0。

（16）公司法人变更

根据 2018 年 4 月 16 日董事会决议，公司总经理由彭梁鸿变更为朱汉振。根据 2018 年 5 月 8 日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将第七条修订为“公

司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朱汉振，并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

3、组织架构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及本公司实际情况设立组织机构，主要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生产经营部门。

4、合并报表的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14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对于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母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必要的调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

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节“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

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

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

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A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B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C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D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

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

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3%
1-2 年	5%
2-3 年	1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其他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3%
1-2 年	5%
2-3 年	1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

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以下金融会计政策适用 2018 年度及以前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参见附注三、10（6）金融资产减值。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18 年度及以前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是指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 100 万元和单项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 100 万元。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组合 2：账龄组合	以上组合 1 外其他客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根据与其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应收款的历史损失率，报告期内该组合计提坏账的比例为 0%
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3%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成本、已完工未结算款、在产品等。

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核算工程施工成本。

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期末，对已实际发生未报账的工程成本

由项目部统计报财务部门进行工程施工成本暂估，在工程项目确认收入时结转工程施工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企业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

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

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

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b.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c.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

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年末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

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a.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b.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

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建造合同收入为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园林工程等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公司选用下列方法之一确定：①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②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于决算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将超出合同总收入，将预计的损失立即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

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

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安全生产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

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公司以建造合同收入为计提依据。安全生产费的提取标准如下：房屋建筑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为 2.0%；园林工程、公路工程为 1.5%。

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工程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报表格式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

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具体如下：

科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7,396,679.9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7,396,679.9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007,439.0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007,439.08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10。

①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②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666,205.23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666,205.2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57,396,679.98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57,396,679.9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888,522.3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888,522.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500,000.00

③ 2019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66,205.23			2,666,205.23
应收账款	57,396,679.98			57,396,679.98
其他应收款	2,888,522.32			2,888,522.32
二、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加：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三、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加：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④ 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2,725,224.66			2,725,224.66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9,441,248.73			9,441,248.73

（3）新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

根据财会[2019]6 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到本财务报表截止日期间不存在债务重组。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4）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本公司在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未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计征	10%（税率）、9%（税率） 3%（征收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现金	18,501.81	1,802.50
银行存款	3,534,981.20	2,664,402.7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553,483.01	2,666,205.23

其他说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9.12.31
1 年以内	32,118,384.70
1 至 2 年	18,937,393.38
2 至 3 年	415,847.38
3 至 4 年	92,906.00
4 至 5 年	809,677.12
小 计	52,374,208.58
减：坏账准备	2,618,134.13
合 计	49,756,074.45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①2019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374,208.58	100.00	2,618,134.13	5.00	49,756,074.45
其中：组合 1	935,550.60	1.79			935,550.60
组合 2	51,438,657.98	98.21	2,618,134.13	5.09	48,820,523.85
合计	52,374,208.58	100.00	2,618,134.13	5.00	49,756,074.45

②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63,231,566.65	100	5,834,886.67	9.23	57,396,679.98
合计	63,231,566.65	100	5,834,886.67	9.23	57,396,679.98

3、各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1,182,834.10	935,485.02	3.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8,937,393.38	946,869.67	5.00
2 至 3 年（含 3 年）	415,847.38	41,584.74	1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92,906.00	46,453.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9,677.12	647,741.7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51,438,657.98	2,618,134.13	5.09

②2018 年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76,853.99	1,502,305.62	3.00
1 至 2 年	3,390,924.63	169,546.23	5.00
2 至 3 年	1,797,148.00	179,714.80	10.00
3 至 4 年	7,966,640.03	3,983,320.02	50.00

4至5年			
合计	63,231,566.65	5,834,886.67	9.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5,834,886.67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2019年1月1日	5,834,886.67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3,216,752.54
本期核销	
2019年12月31日	2,618,134.1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9.12.31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9.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2,170,610.00	61.42	1,314,213.63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1,615,546.35	22.18	348,466.39
深圳市坪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1,648,224.07	3.15	49,446.72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1,596,440.13	3.05	47,893.2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	2.39	62,500.00
合 计	48,280,820.55	92.18	1,822,519.94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19,289.49	100.00	107,647.89	99.14

1 至 2 年			936.18	0.86
合计	719,289.49	100.00	108,584.0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9.12.31 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19.12.31	占预付款 2019.12.31 合计数的比例 (%)
惠州宏基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	22.24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132,801.25	18.46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116,000.00	16.13
佛山市斐岚门窗有限公司	51,285.25	7.13
江门市威林板业有限公司	36,071.64	5.01
合计	496,158.14	68.97

(四)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05,884.59	2,888,522.32
合 计	2,905,884.59	2,888,522.3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9.12.31
1 年以内	2,758,953.14
1 至 2 年	1,500.00
2 至 3 年	68,200.00
3 至 4 年	10,400.00
4 至 5 年	808,475.21
5 年以上	8,699,604.97
小 计	12,347,133.32

减：坏账准备	9,441,248.73
合 计	2,905,884.59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①2019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47,133.32	100.00	9,441,248.73	76.47	2,905,884.59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2,347,133.32	100.00	9,441,248.73	76.47	2,905,884.59
合计	12,347,133.32	100.00	9,441,248.73	76.47	2,905,884.59

②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34,894.21	100	7,946,371.89	73.34	2,888,522.32
合计	10,834,894.21	100	7,946,371.89	73.34	2,888,522.32

各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2,758,953.14	82,768.59	3.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500.00	75.00	5.00
2 至 3 年（含 3 年）	68,200.00	6,820.00	1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10,400.00	5,20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8,475.21	646,780.17	80.00
5 年以上	8,699,604.97	8,699,604.97	100.00
合计	12,347,133.32	9,441,248.73	76.47

②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6,828.16	14,904.84	3.00
1 至 2 年	105,167.70	5,258.39	5.00
2 至 3 年	794,170.21	79,417.02	10.00
3 至 4 年	37,505.00	18,752.50	50.00
4 至 5 年	7,865,920.00	6,292,736.00	80.00
5 年以上	1,535,303.14	1,535,303.14	100.00
合计	10,834,894.21	7,946,371.89	73.34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7,946,371.89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7,946,371.89
本期计提	1,994,876.84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500,0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9,441,248.7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北京市建壮咨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500,000.00 元。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质保金	11,911,335.18	9,740,459.05
投标保证金	320,000.00	620,000.00
押金	95,460.00	88,200.00
代垫员工社保、公积金	20,338.14	385,328.16
备用金		907.00
合计	12,347,133.32	10,834,894.2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9.12.31 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9.12.31		
	其他应收款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项目经理部	10,251,875.00	83.03	7,933,715.6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226 标项目部	837,584.97	6.78	837,584.97
深圳华强广场控股有限公司	448,992.21	3.64	359,193.77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湖办事处松元厦社区工作站	329,778.00	2.67	263,822.40
天津宏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1.62	6,000.00
合计	12,068,230.18	97.74	9,400,316.79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379,467,847.94		379,467,847.94	375,040,814.56		375,040,814.56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62,808,685.06		62,808,685.06	59,473,718.71		59,473,718.71
减：工程结算	413,934,225.54		413,934,225.54	415,409,244.26		415,409,244.26
合计	28,342,307.46		28,342,307.46	19,105,289.01		19,105,289.01
其中：						
已完工未结算	29,469,987.69		29,469,987.69	19,520,602.99		19,520,602.99
已结算未完工 (附注五(十三))	1,127,680.23		1,127,680.23	415,313.98		415,313.98

说明：本公司无用于抵押、担保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存货。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报告期存货中未发现存货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		500,000.00
按成本计量				500,000.00		5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说明：期初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 2019 年度调整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0		500,000.00			

按成本计量	500,000.00		5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说明：公司对深圳市产学研促进创新管理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截至到 2019.12.31 实际出资 5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3.70%；2019 年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到其他权益投资。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34,158.96	96,578.24	370,000.00	7,860,737.20
施工设备	5,728,391.00	84,000.00	370,000.00	5,442,391.00
办公家具	12,794.87			12,794.87
运输工具	2,115,322.04			2,115,322.04
电子设备	277,651.05	12,578.24		290,229.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5,931,833.59	605,873.34	172,820.89	6,364,886.04
施工设备	4,222,259.45	359,846.90	172,820.89	4,409,285.46
办公家具	10,847.12	1,308.01		12,155.13
运输工具	1,513,645.35	192,310.95		1,705,956.30
电子设备	185,081.67	52,407.48		237,489.1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02,325.37			1,495,851.16
施工设备	1,506,131.55			1,033,105.54
办公家具	1,947.75			639.74
运输工具	601,676.69			409,365.74
电子设备	92,569.38			52,740.1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施工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02,325.37			1,495,851.16
施工设备	1,506,131.55			1,033,105.54
办公家具	1,947.75			639.74
运输工具	601,676.69			409,365.74
电子设备	92,569.38			52,740.1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145.63	-		55,145.63
专利权	53,495.14			53,495.14
软件著作权	1,650.49			1,650.49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52.51	3,943.18		6,195.69
专利权	2,156.23	3,778.13		5,934.36
软件著作权	96.28	165.05		261.3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2,893.12			48,949.94
专利权	51,338.91			47,560.78
软件著作权	1,554.21			1,389.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专利权				
软件著作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893.12			48,949.94
专利权	51,338.91			47,560.78

软件著作权	1,554.21			1,389.16
-------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059,382.86	3,014,845.72	13,781,257.36	3,445,314.34

(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抵押、保证借款	3,920,000.00	7,000,000.00

(2) 短期借款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2019.12.31		担保方式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日	利率	本金		
东莞银行 深圳龙岗支行	2019-5-7	7.1775%	1,300,000.00	保证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020-5-6				
深圳农村 商业银行	2019-7-30	9.60%	2,620,000.00	抵押并 保证	抵押:1: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以自有龙岗天安数码 创新园二号厂房 A1401 抵押物 2: 周学英以自有公园 大地花园的一套房子为本公司 提供抵押担保。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020-7-30				
深圳农村 商业银行	2018-12-5	利率浮动百 分比最低为 140%	0.00	抵押并 保证	抵押:1: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以自有龙岗天安数码 创新园二号厂房 A1401 抵押物 2: 周学英以自有公园 大地花园的一套房子为本公司 提供抵押担保。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农村 商业银行	2019-12-5	利率浮动百 分比最低为 140%			
深圳农村 商业银行	2018-3-16	利率浮动百 分比最低为 140%	0.00	抵押并 保证	抵押:1: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以自有龙岗天安数码 创新园二号厂房 A1401 抵押物 2: 周学英以自有公园 大地花园的一套房子为本公司 提供抵押担保。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农村 商业银行	2019-3-16	利率浮动百 分比最低为			

		140%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2019-3-16	利率浮动百分比最低为140%	0.00	抵押并保证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2019-12-5				
合计			3,920,00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2018.12.31		担保方式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日	利率	本金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2018-12-5	利率浮动百分比最低为140%	5,000,000.00	抵押并保证	抵押:1：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以自有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房 A1401 抵押物 2：周学英以自有公园大地花园的一套房子为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2019-12-5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2018-3-16	利率浮动百分比最低为140%	2,000,000.00	抵押并保证	
	2019-3-16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2017-12-13	利率浮动百分比最低为140%	0.00	抵押并保证	
	2018-12-12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2017-3-13	利率浮动百分比最低为140%	0.00	抵押并保证	
	2018-3-12				
合计			7,000,000.00		

说明：以上借款按月结息，到期偿还本金；

(3)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工程款	20,673,447.64	7,007,747.22
材料款	8,334,198.46	14,917,692.68
其他	9,372.18	1,081,999.18
合计	29,017,018.28	23,007,439.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9.12.31（账龄超过1年）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金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73,529.39	尚未收到甲方工程款
四川省仪莹劳务有限公司	2,080,936.54	还在质保期内，尚未到期
陈什庆（南昌连续墙）	1,798,352.75	还在质保期内，尚未到期
泉州天骏石材有限公司	1,238,848.72	尚未收到甲方工程款
南安水头康龙混凝土有限公司	866,836.00	尚未收到甲方工程款
徐景洪	601,640.00	还在质保期内，尚未到期
福建泉州市汉丰建材有限公司	551,283.30	尚未收到甲方工程款
厦门市垦山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426,181.62	尚未收到甲方工程款
连南瑶族自治县金恒通劳务有限公司	398,855.00	还在质保期内，尚未到期
福建南安市荣兴隆石业有限公司	362,916.92	尚未收到甲方工程款
泉州路峰建设有限公司	252,200.00	尚未收到甲方工程款
南安市石井镇益民废石利用站	108,147.90	尚未收到甲方工程款
合 计	15,759,728.14	

（十三）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列示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已结算未完工（附注五（五））	1,127,680.23	415,313.98

（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一、短期薪酬	2,725,273.15	7,497,559.94	9,690,939.73	531,893.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5,258.21	245,258.21	
三、辞退福利				
合计	2,725,273.15	7,742,818.15	9,936,197.94	531,893.3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25,273.15	6,687,894.57	8,881,274.36	531,893.36
2、职工福利费		566,372.10	566,372.10	
3、社会保险费		157,733.80	157,733.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1,402.32	141,402.32	
工伤保险费		7,268.48	7,268.48	
生育保险费		9,063.00	9,063.00	
4、住房公积金		78,102.00	78,10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57.47	7,457.47	
合计	2,725,273.15	7,497,559.94	9,690,939.73	531,893.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235,956.61	235,956.61	
2、失业保险费		9,301.60	9,301.60	
合计		245,258.21	245,258.21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增值税	1,385,344.21	1,875,914.88
营业税	127,849.66	127,849.66
企业所得税	1,910,401.72	2,357,418.73
城建税	113,649.46	129,710.76
教育费附加	29,149.53	31,481.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432.96	20,987.53
个人所得税	2,643.72	2,685.81
资源税	1,778.98	1,778.98
价格调节基金	11,050.01	11,050.01

防洪基金	13,260.00	13,260.00
工会经费	7,038.73	7,038.73
印花税	14,748.76	14,748.76
合计	3,636,347.74	4,593,925.26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12,079.82	1,017,955.60
合计	4,912,079.82	1,017,955.6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房屋租金		68,000.00
保证金		
往来款	4,912,079.82	949,955.6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合计	4,912,079.82	1,017,955.60

(十七)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抵押、保证借款	5,476,666.76	6,716,666.72

(2) 长期借款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2019.12.31		担保方式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日	利率	本金		
深圳农村 商业银行 ①	2016.12.05 -2021.12.04	利率浮动百分 比最低为 140%	4,410,000.00	抵押并保 证	抵押物 1: 深圳市中经科 控股有限公司自有龙岗 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 房 A1401

					抵押物2:周学英自有公园大地花园三期 15 栋 B 座 2403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②	2017.8.29 -2022.8.28	利率浮动百分比最低为 130%	1,066,666.76	保证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			5,476,666.76		

说明：借款①：借款本金 7,000,000.00 元，按月结息，按月等本还款，共 60 期，每期还款本金为 70,000.00 元，截止到期末已还 37 期，已共计还款本金 2,590,000.00 元；

借款②：借款本金 2,000,000.00 元，按月结息，按月等本还款，共 60 期，每期还款本金为 33,333.33 元，截止到期末已还款 28 期，共计还款本金 933,333.24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2018.12.31		担保方式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日	利率	本金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①	2016.12.05 -2021.12.04	利率浮动百分比最低为 140%	5,250,000.00	抵押并 保证	抵押物 1: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自有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房 A1401 抵押物 2:周学英自有公园大地花园三期 15 栋 B 座 2403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②	2017.8.29 -2022.8.28	利率浮动百分比最低为 130%	1,466,666.72	保证	保证人:周学英、彭梁鸿、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			6,716,666.72		

说明：借款①：借款本金 7,000,000.00 元，按月结息，按月等本还款，共 60 期，每期还款本金为 70,000.00 元，截止到期末已还 25 期，已共计还款本金 1,750,000.00 元；

借款②：借款本金 2,000,000.00 元，按月结息，按月等本还款，共 60 期，每期还款本金为 33,333.33 元，截止到期末已还款 16 期，共计还款本金 533,333.28 元；

(3) 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十八) 股本

项目	2018.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9.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70,390.24			5,970,390.24

其他说明：公司以 2016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深圳市京格建设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35,970,390.24 元折合股本 3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余净资产 5,970,390.24 元转入资本公积。

(二十) 专项储备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安全生产费	9,639,311.54	763,083.15	1,960,922.80	8,441,471.89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5,148.15	-1,929,084.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05,148.15	-1,929,084.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965.88	-376,063.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入）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9,182.27	-2,305,148.15

(二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863,962.74	39,399,376.63	79,259,195.33	67,979,423.25
其他业务				
合计	48,863,962.74	39,399,376.63	79,259,195.33	67,979,423.2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327,126.15	-1,697,924.58	2,950,892.87	657,332.89
公路工程	14,287,226.55	12,615,621.04	65,218,865.24	57,634,469.52
房屋建筑工程	5,697,618.47	4,835,829.84	3,733,028.97	2,839,451.22
园林工程			-1,141,509.15	-186,203.16
市政公用工程	28,551,991.57	23,645,850.33	8,497,917.40	7,034,372.78
合计	48,863,962.74	39,399,376.63	79,259,195.33	67,979,423.25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	31,405,502.20	25,486,633.19	5,181,839.24	10,362,106.61
华中	3,171,233.99	1,297,122.40		
西南			-1,141,509.15	-17,152.88
华东	14,287,226.55	12,615,621.04	65,218,865.24	57,634,469.52
合计	48,863,962.74	39,399,376.63	79,259,195.33	67,979,423.25

(4) 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8,644,634.02	38.1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4,287,226.55	29.24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6,784,636.25	13.88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171,233.99	6.49
北海万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14,216.50	5.15
合计	45,401,947.31	92.92

（二十三）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4,855.23	54,28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70.23	107,107.87
教育费附加	19,077.24	29,818.63
车船使用税	3,809.62	4,059.07
印花税	19,221.20	47,664.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18.16	19,879.09
资源税	160.24	75,062.09
合计	109,411.92	337,880.11

（二十四）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420,453.05	331,676.59
业务招待费	349,168.00	177,660.57
房租费	57,600.00	57,600.00
汽车费用	5,936.40	37,068.30
折旧费	22,681.83	26,998.00
差旅费	105,027.26	6,701.94
广告宣传费	11,745.63	
工程维护费	34,817.31	
其他	22,714.15	108,566.27

合计	1,030,143.63	746,271.67
----	--------------	------------

（二十五）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办公费	292,060.19	259,141.56
工资	2,879,248.69	3,592,754.65
福利费	298,278.84	70,369.13
社保	164,149.14	192,926.34
职工教育经费	4,804.47	53,627.02
折旧费	458,263.37	325,896.68
汽车费用	295,912.69	269,650.51
审计咨询费	333,949.21	304,534.26
业务招待费	183,033.52	519,014.66
差旅费	218,102.48	56,121.35
房租	172,385.75	163,714.32
住房公积金	34,572.00	35,601.00
其他	59,962.36	415,206.12
合计	5,394,722.71	6,258,557.60

（二十六）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988,378.65	919,339.61
减：利息收入	7,427.56	4,331.86
其他	9,372.09	11,571.95
合计	990,323.18	926,579.70

(二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71,000.00		371,000.00
合计	371,000.00		371,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2019 年度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371,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准备	1,221,875.70	
合计	1,221,875.70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准备		-3,038,493.37
合计		-3,038,493.37

(三十) 资产处置损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	-117,179.11		-117,179.11
合计	-117,179.11		-117,179.11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3,874.47	42,725.95	33,874.47
不用支付的款项	21,628.99		21,628.99
合计	55,503.46	42,725.95	55,50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2019 年度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生育津贴补助	深圳市社保局	21,670.32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深圳市税务局	12,204.1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3,874.47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收回的押金	7,000.00		7,000.00
滞纳金		222.91	
罚款		200.00	
捐款		8,007.00	
存货的损失	2,297,750.22		2,297,750.22
合计	2,304,750.22	8,429.91	2,304,750.22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1,972.19

二、递延所得税费用	430,468.62	-759,623.34
合计	430,468.62	382,348.85

（三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7,427.56	4,331.86
往来款	7,130,731.93	7,499,273.27
政府补助款	404,874.47	42,725.95
保证金及其他		
合计	7,543,033.96	7,546,331.0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银行手续费	9,372.09	11,571.95
付现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2,098,964.93	2,409,081.26
往来款及其他	10,530,927.08	3,960,007.75
合计	12,639,264.10	6,380,660.96

（三十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5,965.88	-376,063.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21,875.70	3,038,493.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5,873.34	885,130.29
无形资产摊销	3,943.18	2,252.51
长期待摊费用及长期资产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17,179.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988,378.65	919,339.61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430,468.62	-759,62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949,384.70	-11,704,78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734,413.54	23,404,164.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068,027.23	-12,952,098.27
其他	763,083.15	1,222,30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072.30	3,679,118.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53,483.01	2,666,205.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66,205.23	1,548,329.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7,277.78	1,117,875.6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名称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中经科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深圳市中经科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经科（东莞）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中经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广东聚众源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深圳棋润文旅运营发展股份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公司
中经科（深圳）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中经科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彭良强	公司董事长兄弟
彭良国	公司董事长兄弟
彭秀琼	公司董事长兄妹
彭梁鸿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周学英	公司董事长配偶、公司董事
朱汉振	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建	公司董事
贺晓荣	公司董事
刘成龙	公司监事
林佳淳	公司监事
龚乾容	财务负责人
宋园园	公司监事会主席
缪晓虎	副总经理
石雅芳	董事会秘书

5、关联交易情况**（1）关联方租赁情况**

出租方	承租方	租金（月/元）	租赁期限	租赁是否完毕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18,000.00	2018-08-01 至 2023-07-31	否

(2)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14,000,000.00	2016-12-05 至 2021-12-05	否
周学英	本公司	14,000,000.00	2016-12-05 至 2021-12-05	否
彭梁鸿	本公司	14,000,000.00	2016-12-05 至 2021-12-05	否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	2019-04-10 至 2020-04-09	否
周学英	本公司	3,000,000.00	2019-04-10 至 2020-04-09	否
彭梁鸿	本公司	3,000,000.00	2019-04-10 至 2020-04-09	否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2,620,000.00	2019-07-30 至 2022-07-30	否
周学英	本公司	2,620,000.00	2019-07-30 至 2022-07-30	否
彭梁鸿	本公司	2,620,000.00	2019-07-30 至 2022-07-30	否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	2017-08-29 至 2022-08-28	否
周学英	本公司	2,000,000.00	2017-08-29 至 2022-08-28	否
彭梁鸿	本公司	2,000,000.00	2017-08-29 至 2022-08-28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情况

关联方名称	2019-12-31		
	核算科目	金额	款项性质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116,000.00	预付房租
中经科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35,550.60	工程款
彭梁鸿	其他应付款	4,779,644.30	借款

关联方名称	2018-12-31
-------	------------

	核算科目	金额	款项性质
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68,000.00	房租
彭梁鸿	其他应付款	677,674.48	借款
彭梁鸿	其他应付款	165,883.62	费用垫支款

七、 资产抵押、质押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被抵押、质押资产产权信息	抵押、质押说明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房产证	抵押给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的房产证号为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49129号	2016年12月5日，本公司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为可循环借款人民币700万元与不可循环借款人民币700万元。借款条件为抵押，深圳市中经科控股有限公司以自有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房A1401为本公司提供抵押。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5日至2021年12月5日止。	否
2	房产证	抵押给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的房产证号为深房地字第6000428038号	2016年12月5日，本公司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为可循环借款人民币700万元与不可循环借款人民币700万元。借款条件为抵押，周学英以自有公园大地花园三期15栋B座2403为本公司提供抵押。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5日至2021年12月5日止。	否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7,179.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4,874.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83,121.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8,856.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496,569.40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规定归集计算财务报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	0.0245	0.02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1%	0.0744	0.0744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深圳市京格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